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最后转股日:2025年7月31日

因“伟隆转债”已停止交易,本公司特提醒投资者在期限内转股。2025年7月31日是“伟隆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当日收市后,持有“伟隆转债”的投资者仍可进行转股;2025年7月31日收市后,未转股的“伟隆转债”将停止转股。

2.截至7月28日收市后,距离“伟隆转债”停止转股及赎回仅剩3个交易日。如投资者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公告内容,关注相关风险。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871 证券简称:伟隆股份

债券代码:127106 债券简称:伟隆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8.26元/股

1.“伟隆转债”赎回价格:100.485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0.5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条件满足日:2025年7月7日

3.“伟隆转债”停止交易日:2025年7月29日

4.“伟隆转债”赎回登记日:2025年7月31日

5.“伟隆转债”停止转股日:2025年8月1日

6.“伟隆转债”赎回日:2025年8月1日

7.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5年8月6日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5年8月8日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伟转债

11.根据安排,截至2025年7月31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伟隆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伟隆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特提醒“伟隆转债”债券持有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有持有的“伟隆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12.风险提示:本次“伟隆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伟隆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伟隆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伟隆转债”(以下简称“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伟隆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二、“伟隆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一)触发赎回情形

自2025年6月6日至2025年7月7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伟隆转债”当期转股价格(8.26元/股)的130%,即10.74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伟隆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5年7月7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规定,“伟隆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8.60元/股调整为8.2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5月29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伟隆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三、“伟隆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伟隆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转股期内,当述下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伟隆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xIx1/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四)其他事宜

1.本题考核基本情况

1.发行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3.债券简称:23金融街MTN004A

4.债券代码:102381914

5.发行总额:人民币110,000万元

6.起息日:2023年8月3日

7.债券期限:3+2年

8.债券余额:人民币110,000万元

9.债券评级:AAA

10.本计息期债券利率:3.38%

11.付息日:存续期内每年的8月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本期应偿付利息金额:人民币3,718.00万元

13.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存续期管理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二、付息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应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发行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范文

联系电话:010-66573955

2.存续期管理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文杰

联系电话:010-56051920

3.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陈龚荣

联系电话:021-23198708,23198682,63323877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8日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2025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保证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品种二)2025年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3.债券简称:23金融街MTN004B

4.债券代码:102381915

5.发行总额:人民币50,000万元

6.起息日:2023年8月3日

7.债券期限:5+2年

8.债券余额:人民币50,000万元

9.债券评级:AAA

10.本计息期债券利率:3.76%

11.付息日:存续期内每年的8月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本期应偿付利息金额:人民币1,880.00万元

13.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存续期管理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二、付息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应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发行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范文

联系电话:010-66573955

2.存续期管理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文杰

联系电话:010-56051920

3.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陈龚荣

联系电话:021-23198708,23198682,63323877

特此公告。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伟隆转债”实施暨即将停止转股的重要提示性公告

交易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和信验字(2024)第000022号)。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8月2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伟隆转债”,债券代码为“127106”。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自2025年2月19日至2030年8月12日)。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历次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8.60元/股。

2025年5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规定,“伟隆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8.60元/股调整为8.2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5月29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伟隆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二、“伟隆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一)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伟隆转债”赎回价格为100.485元/张(含息,含税)。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xIx1/365

IA:当期应计利息;

B: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100.485元/张(含息,含税)。

10.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伟转债

11.根据安排,截至2025年7月31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伟隆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伟隆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特提醒“伟隆转债”债券持有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有持有的“伟隆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12.风险提示:本次“伟隆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伟隆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伟隆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伟隆转债”(以下简称“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伟隆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13.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伟转债

14.根据安排,截至2025年7月31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伟隆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伟隆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特提醒“伟隆转债”债券持有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有持有的“伟隆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15.风险提示:本次“伟